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三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及购买本公司债券之前，应认真考虑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本公司 2023 年半年度面临的重大风险与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风险情况基本保持一致，无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0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2
一、 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12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8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2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2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4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4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4
四、 资产情况.....	25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6
六、 负债情况.....	26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8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9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9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9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9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9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9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9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29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31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31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31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31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31
十、 纾困公司债券.....	31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1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2
财务报表.....	34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4

释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宁乡经开	指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G20 宁经 2	指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二期）
20 宁经 01	指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G21 宁经 1	指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宁经开、20 宁乡经开债	指	2020 年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1 宁专 01、21 宁乡专项 01	指	2021 年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公司债券(品种一)
21 宁专 02、21 宁乡专项 02	指	2021 年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公司债券(品种二)
23 宁经 01、23 宁经专项 01	指	2023 年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第一期)
23 宁经 02	指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宁经 03	指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募集说明书	指	G20 宁经 2、20 宁经 01、G21 宁经 1、20 宁乡经开债、21 宁乡专项 01、21 宁乡专项 02、23 宁经专项 01、23 宁经 02 和 23 宁经 03 之募集说明书
债券持有人	指	G20 宁经 2、20 宁经 01、G21 宁经 1、20 宁乡经开债、21 宁乡专项 01、21 宁乡专项 02、23 宁经专项 01、23 宁经 02 和 23 宁经 03 之债券持有人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G20 宁经 2、20 宁经 01、G21 宁经 1、20 宁乡经开债、21 宁乡专项 01、21 宁乡专项 02、23 宁经专项 01、23 宁经 02 和 23 宁经 03 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董事会	指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6 月
交易日	指	公司债券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宁乡经开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李义
注册资本（万元）	23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230,000.00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洲大道 2 号创业服务大楼 10 楼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洲大道 2 号创业服务大楼 10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0600
公司网址（如有）	-
电子信箱	407218575@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向生辉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总经理
联系地址	长沙市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洲大道 2 号创业服务大楼 10 楼
电话	0731-87073977
传真	0731-87859699
电子信箱	407218575@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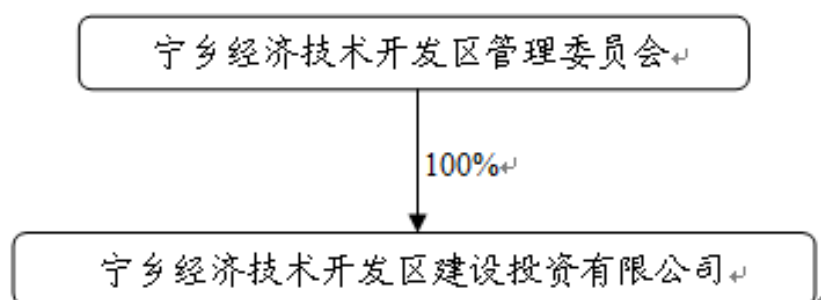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无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无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董事	李义	董事长	任命	2023 年 2 月	2023 年 6 月
董事	罗孝、任亮晶、邱志雄、魏琳、王昶、张早平	董事	任命	2023 年 2 月	2023 年 6 月
监事	张天日	监事长	任命	2023 年 2 月	2023 年 6 月
监事	喻颖、卢颀、谢正	监事	任命	2023 年 2 月	2023 年 6 月
高级管理人员	向生辉	总经理	任命	2023 年 2 月	2023 年 6 月
高级管理人员	罗孝、任亮晶	副总经理	任命	2023 年 2 月	2023 年 6 月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7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58.33%。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李义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李义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向生辉、崔浪涛、罗孝、任亮晶、邱志雄、魏琳、王昶、张早平

发行人的监事：张天日、陈力、喻颖、卢颀、谢正

发行人的总经理：向生辉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罗孝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包括城市建设及其他产业投资，棚户区改造投资、建设，土地整理，农田水利建设，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发行人作为国家级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园区资源综合运营商，在园区内的土地开发以及园区工程建设领域处于主导地位。发行人同时开展园区内安置房建设业务、商品房开发业务以及物业的租赁业务。发行人依托行业和地域优势，经过多年的发展，综合实力不断增强。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

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宁乡经开区目前建成面积 30 平方公里，根据宁规纪（2011）43 号批复，经开区范围扩至 60 平方公里，具体范围为：东到浏水河下游河畔，西与益阳接壤，北到双江口镇电前山-茅山坝-清水塘附近，南至城郊医院以南浏水河；远期规划面积为 150 平方公里。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将持续围绕“后发赶超，鼎足三湘”战略目标，不断壮大以智能家电、新材料为主导，以绿色食品为特色的“两主一特”产业体系，加快创建全国首家安全食品示范园区、国家转型升级示范开发区、国家级新型工业化食品示范基地、国家级农业科技园，加快打造千亿主导产业、全力建设全国一流园区。随着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快速发展，其基础设施建设行业面临着较好的发展空间和机遇。公司未来待开发的土地规模较大，公司该项业务发展可持续性较强，未来，随着园区经济的高速增长，园区土地开发行业面临着较好的发展前景。

发行人是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资的国有独资公司，其主营业务范围包括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园区土地的整理与开发、安居工程建设、园区配套设施工程建设与维护以及园区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的建设、运营和管理。是园区管委会下属最大的建设主体，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无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土地开发收入	48,823.10	29,293.86	40.00	43.59	40,851.00	26,709.78	34.62	43.35
工程建设收入	49,242.76	41,856.34	15.00	43.97	45,136.08	37,611.90	16.67	47.90
其他业务	13,937.06	3,313.55	76.22	12.44	8,250.38	2,259.62	72.61	8.75
合计	112,002.92	74,463.75	33.52	100.00	94,237.46	66,581.29	29.35	100.00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业务板块中其他业务板块的收入和成本的波动幅度超过了 30%。其中，其他业务收入和成本的增幅分别为 68.93%和 46.64%，主要系本年度发行人实现了较大规模的安置房销售收入和厂房销售收入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将通过市场化运作，综合运用土地资产、地域空间和其他经济要素，通过积极经营区域内存量资产、多渠道融资等方式为园区建设筹措资金，实现资源效益最大化，促进园区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土地的市场化运作研究，通过基础设施的建设、引导、开发，实现周边土地增值。公司将充分利用园区行政资源、产业资源优势，在业务拓展层面进行多元化扩展，并将逐步推进污水处理、加油加气、工业水厂等特许经营权项目，探索对园区优质资源的市场化经营渠道和路径，不断增强持续发展能力，巩固和提升公司在园区配套设施建设和土地开发行业中的核心地位。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充分利用园区行政资源、产业资源优势，在业务拓展层面进行多元化扩展，并将逐步推进污水处理、加油加气、工业水厂等特许经营权项目，探索对园区优质资源的市场化经营渠道和路径，不断增强持续发展能力，巩固和提升公司在园区配套设施建设和土地开发行业中的核心地位。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在唯一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授权的范围内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发行人与实际控制人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完全分开，基本做到了业务及资产独立、机构完整、财务独立，在经营管理各个环节保持应有的独立性。

1、业务经营独立

在业务经营方面，发行人实行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能够有效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

2、资产权属独立

在资产权属方面，发行人资产完整，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资产界定清晰，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所需作业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发行人对其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权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

3、人员独立

在人力资源方面，发行人已建立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发行人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机构设置独立

在机构设置方面，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完善，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各机构均依法独立行使各自职权。发行人根据经营需要设置了相对完善的组织架构，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对各部门进行明确分工，各部门依照规章制度和部门职责行使各自职能，不存在控股股东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的情况。

5、财务制度独立

在财务制度方面，发行人实行独立核算，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履行公司自有资金管理、资金筹集、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及财务管理职能，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财务管理的情况。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营性往来款项或资金拆借等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主要是资金拆借，主要参照《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以下简称“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有关规定执行。

（1）决策权限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金额单笔或累计在 1,000.00 万元以上（含 1,000.00 万元）、5,000.00 万元以下（不含 5,000.00 万元）的关联交易应提交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金额单笔或累计在 5,000.0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应提交董事会审议，并需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的半数以上通过。

（2）决策程序

由董事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董事会应当就该项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公允性进行审查和讨论，经董事会表决通过后方可实施。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审议。

（3）定价机制

1) 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2) 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3) 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4) 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5) 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G20 宁经 2
3、债券代码	167283.SH
4、发行日	2020 年 9 月 2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9 月 4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9 月 4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9 月 4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9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0 年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0 宁经开、20 宁乡经开债
3、债券代码	152392.SH、2080017.IB
4、发行日	2020 年 9 月 9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9 月 11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9 月 11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9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2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至第 7 年每年分别偿还本金的 20%，当期利息随本

	金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5 个计息年度末，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本金在当期兑付日支付，未回售部分债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第 5 个计息年度末未回售部分债券面值总额三分之五倍的 20%、20% 和 20%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第 5 个计息年度末未回售部分债券面值总额为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扣除第 5 个计息年度末回售部分债券面值及第 3、4 个计息年度末提前偿还本金后的金额，第 3、4 个计息年度末提前偿还本金金额为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 20%、20%）。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江新区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宁经 01
3、债券代码	167912.SH
4、发行日	2020 年 10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0 月 23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10 月 23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10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9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G21 宁经 1
3、债券代码	178107.SH

4、发行日	2021 年 3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3 月 19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3 月 19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3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3.7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2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1 年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公司债券(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1 宁专 02、21 宁乡专项 02
3、债券代码	152997.SH、2180318.IB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6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10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8 月 10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8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7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至第 7 年每年分别偿还本金的 20%，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品种二同时附设第 5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品种二存续期的第 5 年末，发行人可选择在原债券票面年利率基础上上调或下调 0-300 个基点（含本数），调整后的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第 6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固定不变，投资者有权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品种二部分或全部回售给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内第 5 个计息年度末，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本金在当期兑付日支付，未回售部分债券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第 5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末每年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的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江新区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不适用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	--

1、债券名称	2021 年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公司债券(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1 宁专 01、21 宁乡专项 01
3、债券代码	152995.SH、2180317.IB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6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10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8 年 8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11.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至第 7 年每年分别偿还本金的 20%，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品种二同时附设第 5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品种二存续期的第 5 年末，发行人可选择在原债券票面年利率基础上上调或下调 0-300 个基点（含本数），调整后的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第 6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固定不变，投资者有权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品种二部分或全部回售给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内第 5 个计息年度末，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本金在当期兑付日支付，未回售部分债券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第 5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末每年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的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江新区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3 年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宁经 01、23 宁经专项 01
3、债券代码	184675.SH、2380004.IB
4、发行日	2023 年 1 月 5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 月 9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8 年 1 月 9 日
7、到期日	2030 年 1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1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至第 7 年每年分别偿还本金的 20%，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品种二同时附设第 5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品种二存续期的第 5 年末，发行人可选择在原债券票面年利率基础上上调或下调 0-300 个基点（含本数），调整后的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第 6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固定不变，投资者有权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品种二部分或全部回售给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内第 5 个计息年度末，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本金在当期兑付日支付，未回售部分债券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第 5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末每年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的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江新区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宁经 02
3、债券代码	114981.SH
4、发行日	2023 年 2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2 月 17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2 月 17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2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6.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8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宁经 03
3、债券代码	251885.SH

4、发行日	2023 年 7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7 月 25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7 月 25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7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11.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89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67283.SH、152392.SH、167912.SH、178107.SH、152995.SH、152997.SH、184675.SH、114981.SH、251885.SH
债券简称	G20 宁经 2、20 宁经开、20 宁经 01、G21 宁经 1、21 宁专 01、21 宁专 02、23 宁经 01、23 宁经 02、23 宁经 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或第 5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2、报告期内“G20 宁经 2”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回售登记金额为 6 亿元，本期债券将于 2023 年 9 月 4 日回售兑付；报告期内“20 宁经 01”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回售登记金额为 5 亿元，将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回售摘牌。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67283.SH、167912.SH、178107.SH、114981.SH
债券简称	G20 宁经 2、20 宁经 01、G21 宁经 1、23 宁经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2、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4、聘请受托管理人；5、严格的信息披露；6、发行人承诺等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14981.SH

债券简称	23 宁经 02
债券全称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特定品种债券	☐ 是 ☒ 否
特定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6.2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发行人存量公司债券本金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不含临时补流）	6.20
1.1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金额	6.20
1.2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情况	本期债券已用于偿还发行人报告期内回售兑付的存量公司债券本金
2.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
2.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1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金额	0

3.2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情况	不适用
4.1 其他用途金额	0
4.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临时补流金额	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 是 ☒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4675.SH

债券简称	23 宁经 01
债券全称	2023 年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特定品种债券	☐ 是 ☒ 否
特定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16.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计划发行规模不超过 16.00 亿元，其中基础发行额为 10.00 亿元，弹性配售额为 6.00 亿元。如未行使弹性配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10.00 亿元，其中不超过 7.50 亿元用于“智能制造片区蓝月谷冰洗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建设，不超过 2.5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如行使弹性配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16.00 亿元，其中不超过 12.00 亿元用于“智能制造片区蓝月谷冰洗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建设，不超过 4.0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不含临时补流）	16.00
1.1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金额	0
1.2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2.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4
2.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于发行人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运营资金
3.1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金额	12.00
3.2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情况	募投项目建设进度正常
4.1 其他用途金额	0
4.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临时补流金额	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 是 ☒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78107.SH

债券简称	G21 宁经 1
债券全称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特定品种债券	☒ 是 ☐ 否
特定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绿色债券

募集资金总额	3.7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5.00 亿元（含 5.00 亿元），其中不超过 4.66 亿元用于绿色产业项目“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杨家湖片区环境综合治理”的建设，不超过 0.34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不含临时补流）	3.36
1.1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金额	0
1.2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2.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
2.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1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金额	3.36
3.2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使用了 3.36 亿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符合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4.1 其他用途金额	0
4.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临时补流金额	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 是 ☒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	不适用

务管理规定的 情形及整改情况 (如有)	
---------------------------	--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67283.SH；178107.SH

债券简称	G20 宁经 2；G21 宁经 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本期债券发行后，本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进一步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运用管理，保证资金按计划使用，及时、足额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和到期的本金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2、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受托管理人、严格信息披露、发行人承诺等措施进一步保障债权人权益。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债券代码：152392.SH、2080017.IB

债券简称	20 宁经开（上交所）、20 宁乡经开债（银行间）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至第 7 年末每年分别偿还本金的 20%，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设置的提前偿还条款可分解发行人一次性、大规模还款的压力。此外，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计提利息，因而还本付息的不确定因素较少，有利于提前制定偿付计划。发行人良好的经营业绩和稳定的经营现金流将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基础保障。为了充分、有效地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详细工作计划，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机制。2、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良好，发行人资产变现能力较强、业务发展前景良好、资本实力雄厚、盈利能力及可持续经营能力不断提高、短期和长期偿债能力强。近年宁乡县及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保持较快增长、综合实力逐年增强，政府在资产注入、财政扶持等方面给予发行人持续稳定的支持。因此发行人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到位，到

	期不能兑付本息的风险很小。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债券代码：167912.SH

债券简称	20 宁经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本次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中加以说明。2、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受托管理人、严格信息披露、发行人承诺等措施进一步保障债权人权益。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债券代码：152995.SH、2180317.IB

债券简称	21 宁经开 01（上交所）、21 宁乡专项 01（银行间），21 宁经开 02（上交所）、21 宁乡专项 02（银行间）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至第 7 年每年分别偿还本金的 20%，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2、发行人较强的综合实力和盈利能力为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奠定了良好基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公司可变现资产是本期债券按时偿付的有力补充；公司优良的资信与较高的信用等级为本期债券到期偿付提供了有效支撑；外部监管为本期债券按期偿付提供有效监督；第三方担保机构为本期债券品种一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湖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债券代码：184675.SH、2380004.IB

债券简称	23 宁经 01、23 宁经专项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至第 7 年末每年分别偿还本金的 20%，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设置的提前偿还条款可分解发行人一次性、大规模还款的压力。此外，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计提利息，因而还本付息的不确定因素较少，有利于提前制定偿付计划。发行人良好的经营业绩和稳定的经营现金流将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基础保障。为了充分、有效地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详细工作计划，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机制。2、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良好，发行人资产变现能力较强、业务发展前景良好、资本实力雄厚、盈利能力及可持续经营能力不断提高、短期和长期偿债能力强。近年宁乡县及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保持较快增长、综合实力逐年增强，政府在资产注入、财政扶持等方面给予发行人持续稳定的支持。因此发行人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到位，到期不能兑付本息的风险很小。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其他应收款	应收利息、应收往来款等
存货	配套设施成本、土地整理成本、存量土地、标准厂房、商品房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197,777.68	166,991.65	18.44	-
应收账款	61,567.34	75,955.33	-18.94	-
预付款项	53,666.59	55,239.45	-2.85	-
其他应收款	669,529.19	648,764.41	3.20	-
存货	3,321,435.68	3,110,500.42	6.78	-
其他流动资产	24,994.70	23,222.90	7.63	-
长期股权投资	64,818.34	64,818.34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049.87	26,664.35	5.2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406.97	12,778.28	-2.91	-
投资性房地产	452,176.46	281,268.54	60.76	主要系发行人报告期内投资建设的标准厂房运营项目投产转入所致
固定资产	36,523.35	37,154.35	-1.70	-
在建工程	103,466.11	252,358.20	-59.00	主要系发行人报告期内投资建设的标准厂房运营项目投产转出所致
无形资产	42,544.11	12,659.81	236.06	主要系购入砂石采矿权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16	68.16	-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包含该类别资产非受限部分）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97,777.68	343.76	-	0.17

存货	3,321,435.68	362,389.51	-	10.91
投资性房地产	452,176.46	140,369.14	-	31.04
固定资产	36,523.35	32,320.82	-	88.49
合计	4,007,913.17	535,423.23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存货	3,321,435.68	-	362,389.51	抵押	无法变现偿债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7.26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7.26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8.82%，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758,230.54 万元和 1,745,697.08 万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0.71%。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26,000.00	123,000.00	761,000.00	1,010,000.00	57.86%
银行贷款	-	45,000.00	86,390.00	459,307.08	590,697.08	33.84%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39,000.00	39,000.00	2.23%
其他有息债务	-	16,000.00	50,000.00	40,000.00	106,000.00	6.07%
合计	-	187,000.00	259,390.00	1,299,307.08	1,745,697.08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09,000 万元，企业债券余额 390,000 万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411,000 万元，且共有 126,000 万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752,926.29 万元和 2,916,295.16 万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5.93%。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26,000.00	123,000.00	761,000.00	1,010,000.00	34.63%
银行贷款	-	84,000.00	125,390.00	1,511,905.16	1,721,295.16	59.02%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79,000.00	79,000.00	2.71%
其他有息债务	-	16,000.00	50,000.00	40,000.00	106,000.00	3.63%
合计	-	226,000.00	298,390.00	2,391,905.16	2,916,295.16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09,000 万元，企业债券余额 390,000 万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411,000 万元，且共有 126,000 万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148,000.00	64,000.00	131.25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短期借款融资所致
应付账款	131,605.53	140,915.71	-6.61	-
预收款项	325.15	93.48	247.81	主要系新增的预收水电费规模较大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23	1.28	-3.74	-
应交税费	28,031.46	19,245.40	45.65	主要系新增计提土地增值税所致
其他应付款	48,111.67	45,267.69	6.28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8,724.67	532,090.80	-34.46	主要系完成部分债券的兑付所致
长期借款	1,395,338.18	1,228,126.83	13.62	-
应付债券	941,269.96	866,380.18	8.64	-
长期应付款	62,636.39	34,002.50	84.21	主要系新增计入长期应付款的有息债务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7,548.71	7,548.71	-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2.86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38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29.59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34.03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4.44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67283.SH、178107.SH
------	---------------------

债券简称	G20 宁经 2、G21 宁经 1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债券
债券余额	9.7
绿色项目进展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301500.35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86368.8 万元，主要包括泔水（泔丰坝大桥至风雨廊桥合围段）河道治理工程费用 10725 万元、湿地生态恢复工程费用 7851 万元、配套工程费用 9769.13 万元、污染物治理 21899.21 万元、污染企业厂房修缮改造 3612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9636.78 万元，污染区收购费用 151575.21 万元，预备费 12600.56 万元，建设期利息 11319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积极推进项目进展，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但因部分拟收购企业存在法律问题及对收购价格期望过高等因素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展不及预期。
预期或实际环境效益	1、本项目工程对泔水（泔丰坝大桥至风雨廊桥合围段）河道治理和湿地生态区建设后，将大大提高流域防洪、除涝、治碱、抗旱能力对工农业生产的发展起到重要作用，工程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2、项目建设通过对水系堤坝绿化改造，可以提高居民的生活环境，提升城市品位，树立良好的城市形象，促进社会和谐发展。3、本项目建设能显著提高片区产业集聚水平，促进和相关产业的发展，有利于逐步淘汰落后生产工艺及技术，遏制产能过剩行业，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建设，通过“退二优二”建设，盘活存量工业用地，打造产业新高地。本项目的开发建设，将促进当地工业企业、建筑业和生活配套等服务业的大力发展，地方服务业的大力发展必将带来大量的就业机会，地方居民将是直接受益者
评估意见或认证报告的主要内容（如有）	发行人发行的“G20 宁经 2”“G21 宁经 1”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支持绿色债券发展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适用指引第 2 号——特定品种公司债券》、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15 年版）》（以下简称“《目录》”）等规定的绿色债券条件，具体如下： 1、债券发行主体规范执行环境风险控制制度，环境信用良好，未发现宁乡经建投因重大环境违法违规及环境风险事件被纳入环保领域黑名单；2、募投项目符合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目录》中“2.污染防治-2.2 环境修复工程-2.2.1 项目实施”、“6.生态保护和适应气候变化-6.1 自然生态保护及旅游资源保护性开发-6.1.1 设施建设运营”和“6.生态保护和适应气候变化-6.4 灾害应急防控-6.4.1 设施建设运营”类别的要求；符合国家、地方产业政策；3、募投项目竣工运行后将在污染物减排、灾害预防、固碳释氧及化石能源替代等方面产生环境效益；4.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按照相应制度、协议以及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绿色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要求；5、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和募集说明书约定定期进行环境信息披露，并定期对募投项目进展进行说明，符合相关监管规定。
其他事项	无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中期报告（2023 年）》之盖章页）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31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77,776,828.29	1,669,916,546.6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15,673,386.79	759,553,334.9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36,665,911.75	552,394,503.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695,291,872.75	6,487,644,063.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3,214,356,843.14	31,105,004,183.9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9,946,964.64	232,228,959.45
流动资产合计	43,289,711,807.36	40,806,741,591.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48,183,366.19	648,183,366.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0,498,668.33	266,643,515.0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4,069,704.85	127,782,811.34
投资性房地产	4,521,764,563.95	2,812,685,427.07
固定资产	365,233,478.42	371,543,542.42
在建工程	1,034,661,125.58	2,523,581,955.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25,441,097.16	126,598,143.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1,562.67	681,562.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00,533,567.15	6,877,700,322.91
资产总计	50,690,245,374.51	47,684,441,914.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80,000,000.00	64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16,055,273.68	1,409,157,065.45
预收款项	3,251,512.27	934,839.96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342.60	12,822.60
应交税费	280,314,619.88	192,453,982.96
其他应付款	481,116,740.45	452,676,860.1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87,246,656.70	5,320,907,950.2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047,997,145.58	8,016,143,521.3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953,381,803.66	12,281,268,324.03
应付债券	9,412,699,570.26	8,663,801,845.7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626,363,905.60	340,025,031.5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5,487,069.41	75,487,069.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067,932,348.93	21,360,582,270.73
负债合计	31,115,929,494.51	29,376,725,792.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00,000,000.00	2,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144,868,255.18	12,094,179,355.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2,278,158.72	99,636,111.8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7,406,993.59	340,835,571.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43,296,246.45	3,466,967,180.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567,849,653.94	18,301,618,219.49
少数股东权益	6,466,226.06	6,097,902.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574,315,880.00	18,307,716,122.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0,690,245,374.51	47,684,441,914.31

公司负责人：李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孝会计机构负责人：谢正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23,962,293.83	1,052,354,594.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44,946,118.97	709,669,285.4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61,884,698.60	446,583,824.96
其他应收款	10,158,767,235.38	10,614,616,938.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6,829,612,936.33	25,465,282,640.4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8,719,173,283.11	38,288,507,283.9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312,527,624.63	5,012,527,624.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0,498,668.33	266,643,515.0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9,174,162.43	79,174,162.4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9,987,484.97	191,196,289.1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52,187,940.36	5,549,541,591.25
资产总计	44,571,361,223.47	43,838,048,875.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00	2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42,782,676.63	1,021,723,260.7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84,150,450.76	94,831,613.79
其他应付款	7,284,112,114.05	7,727,689,015.9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61,856,390.00	5,072,907,950.2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272,901,631.44	14,167,151,840.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364,490,608.00	3,342,310,846.00
应付债券	9,412,699,570.26	8,663,801,845.7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89,623,610.00	303,284,735.9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66,813,788.26	12,309,397,427.69
负债合计	26,239,715,419.70	26,476,549,268.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00,000,000.00	2,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519,949,518.42	11,769,949,518.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4,501,268.52	-78,356,421.8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3,921,378.54	337,047,733.37

未分配利润	3,212,276,175.33	3,032,858,776.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331,645,803.77	17,361,499,606.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4,571,361,223.47	43,838,048,875.24

公司负责人：李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孝会计机构负责人：谢正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20,029,164.46	942,374,637.89
其中：营业收入	1,120,029,164.46	942,374,637.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81,669,882.69	823,513,382.00
其中：营业成本	744,637,546.90	665,812,906.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8,802,268.85	38,115,289.48
销售费用	128,571.28	89,832.02
管理费用	38,257,556.73	32,308,297.7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09,843,938.93	87,187,056.2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30,680,221.54	85,185,062.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01,677.79	7,706,544.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9,793,803.57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86,334,984.67	211,752,863.63
加: 营业外收入	248,622.61	26,615.15
减: 营业外支出	244,087.70	1,664,690.08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6,339,519.58	210,114,788.70
减: 所得税费用	20,625,300.65	19,225,332.74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65,714,218.93	190,889,455.96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65,345,895.62	190,887,132.50
2.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368,323.31	2,323.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9,569,372.25	193,644,557.6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9,201,048.94	193,642,234.2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8,323.31	2,323.4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李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孝会计机构负责人：谢正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21,077,202.96	908,526,607.38
减：营业成本	711,882,748.06	651,091,007.27
税金及附加	32,651,996.34	11,294,975.7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0,308,318.93	15,125,805.1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4,158,599.21	87,287,751.0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79,625,300.00	81,635,062.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66,677.79	3,581,544.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93,803.5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8,961,321.78	228,943,675.95
加：营业外收入	19,217.61	
减：营业外支出	244,087.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8,736,451.69	228,943,675.9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736,451.69	228,943,675.9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李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孝会计机构负责人：谢正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1,923,691.64	1,340,957,710.4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00.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724,356.81	377,271,145.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9,648,048.45	1,718,234,456.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8,645,260.02	915,926,943.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49,101.39	12,355,421.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722,302.92	114,334,385.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240,285.70	273,446,788.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7,156,950.03	1,316,063,538.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491,098.42	402,170,918.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3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28,461.44	7,706,544.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0.00	48,121.4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63,461.44	7,754,666.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7,013,012.07	265,843,054.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5,117,998.68	1,305,451,95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2,131,010.75	1,571,295,010.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0,567,549.31	-1,563,540,344.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00	224,9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51,640,651.00	4,89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01,640,651.00	5,119,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32,333,100.00	2,365,212,679.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90,060,931.87	724,898,777.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47,467.06	5,8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29,141,498.93	3,095,931,456.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2,499,152.07	2,023,968,543.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4,422,701.18	862,599,117.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9,916,546.60	1,815,086,854.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4,339,247.78	2,677,685,972.11

公司负责人：李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孝会计机构负责人：谢正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70,412,659.75	1,300,957,710.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00.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3,605,211.82	1,953,700,625.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4,017,871.57	3,254,663,936.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0,481,168.33	890,928,697.6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133,921.63	7,110,586.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76,925.18	93,307,820.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7,254,411.70	605,993,294.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7,146,426.84	1,597,340,399.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871,444.73	1,657,323,536.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28,461.44	3,581,544.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28,461.44	3,581,544.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6,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6,500,000.00	100,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471,538.56	-96,418,455.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00	22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59,900,000.00	1,65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9,900,000.00	1,87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94,383,100.00	2,372,112,679.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6,201,640.24	586,274,177.1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07,467.06	4,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7,692,207.30	2,962,886,856.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07,792.70	-1,091,886,856.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392,301.13	469,018,225.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2,354,594.96	769,987,918.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3,962,293.83	1,239,006,143.61

公司负责人：李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孝会计机构负责人：谢正

